

上海市人民政府文件

沪府〔2021〕17号

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延长《上海市 交易场所管理暂行办法》有效期的通知

各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有关委、办、局：

经评估，《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〈上海市交易场所管理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沪府规〔2019〕8号）需继续实施，有效期延长至2023年3月1日。

特此通知。

2021年3月1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